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林宴滇
電話：3322101轉7338
傳真：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287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3482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376736800A_1100348209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00348209_ATTACH2.pdf、376736800A_1100348209_ATTACH3.ods）

主旨：有關國家文官學院（以下簡稱文官學院）111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各項推廣活動辦理方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文官學院110年12月29日國院數字第110080020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
二、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影響，文官學院111年辦理「『每月一書』遴選」、「全國分區導讀會」、「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競賽」等閱讀推廣活動調整如下：

（一）111年度賡續推廣110年度遴選之12本「每月一書」及12本「推薦延伸閱讀」。

（二）111年「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」活動取消辦理。而110年「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」則延後至111年6月份收件。

（三）110年公務人員優惠購書方案（71折），其優惠期間將延長至111年12月31日止，歡迎轉知所屬同仁至該學院全球

人事室 111/01/05 11:48



1110000075

有附件



資訊網站 (<https://www.nacs.gov.tw>) 便民服務專區，點選「下載專區」，選擇任一出版商之訂購單，逕與其聯絡及付款。惟購買總金額未達指定金額（視各家廠商規定），須另行支付運費。

三、有關110年專書閱讀心得寫作部分，本府業收件完竣且評選出前15名優良作品，上開作品撰稿人名冊已公告於本府人事處網站 (<https://personnel.tycg.gov.tw>) 最新消息專區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